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办发〔2023〕8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恢复旅行社经营内地与港澳入出境团队 旅游业务进一步加强出境旅游团队管理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给内地与港澳人员往来提供更大便利，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恢复旅行社经营内地与港澳入出境团队旅游业务的通知》，2月6日起恢复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经营内地与香港、澳门入出境团队旅游和“机票+酒店”业务。即日起，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可开展产品发布、宣传推广等准备工作。随着出境旅游市场开放，为保证出境游市场秩序，保障公民出境游的合法权益，避免重大旅游安

全事件发生，现就进一步加强出境旅游团队管理，规范出境旅游经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出境团队游管理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严格要求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落实“一团一报”制度，督促旅行社及时在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准确填报出境旅游团队信息。旅行社要确保旅游产品质量，提升旅游服务水平，提醒游客投保人身意外伤害等保险。旅行社要诚信经营，妥善处置合同纠纷及各类突发事件，切实维护旅游者的合法权益。

二、规范旅游市场秩序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严格落实出境团队旅游管理各项制度和规范，提示游客应选择具有出境旅游资质的旅行社，依法签订旅游合同。加强对超范围经营、无资质经营、虚假宣传、组织“不合理低价游”等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打击力度，规范旅行社经营行为，切实维护旅游市场秩序。

三、加强执法检查力度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采取明察暗访等方式，加强对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加大对出境旅游市场出现的虚假宣传、不签订旅游合同、违规拼团转团、强迫购物、安排游客参观或者参与违反我国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的项目或者活动等违

法违规经营行为，以及超出国家名单范围开展出境团队旅游和“机票+酒店”业务等的查处力度，并依法予以严处，同时列入失信名单。

四、强化游客宣传引导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督促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加强文明旅游宣传教育，倡导文明旅游和理性消费。引导游客自觉注意行为举止，遵守公共秩序，不断提升文明旅游意识，倡导安全、文明、绿色、健康旅游新风尚。购物要选择正规的商店，切勿盲目跟风购买，理性消费。要尊重目的地国家文化传统与生活习惯，共同维护中国公民良好形象。

五、做好出境旅游安全防范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督促旅行社及在线旅游企业及时关注旅游目的地的最新消息和安全提示，加强对出境游路线产品的风险评估，及时规避出境旅游经营风险；要求出境游旅行社健全安全应急预案，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做好旅游团队的安全保障和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六、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要求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要认真落实“乙类乙管”总体方案要求，宣传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理念，督促旅行社提醒游客出行前做好自我监测，确认自身健康状况，行程中注意

自身安全和防护，遵守内地与港澳人员往来相关防疫规定和目的地国家防疫要求，返回后根据属地政策落实好各项防疫要求。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3 日

（此件主动公开）